

克什克腾旗“赤诚峰味”产业园建设项目设计、施工、采购及运营（EPC+O）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NMGHX-2025[013]）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克什克腾旗

一、招标条件

本克什克腾旗“赤诚峰味”产业园建设项目设计、施工、采购及运营（EPC+O）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950万元，招标人为赤峰市强本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详见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克什克腾旗“赤诚峰味”产业园建设项目设计、施工、采购及运营（EPC+O）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克什克腾旗“赤诚峰味”产业园建设项目设计、施工、采购及运营（EPC+O）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7-30 08:30:00到2025-08-05 17:30:00。

获取方式：详见公告。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19 09: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详见公告。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19 09:00:00。

开标地点：详见公告。

七、其他

克什克腾旗“赤诚峰味”产业项目设计、施工、采购及运营（EPC+O）招标公告标段编号：NMGHX-2025[013]

一、招标条件克什克腾旗“赤诚峰味”产业园建设项目已由赤农投董纪字【2025】20号批准实施，资金来源为企业自有资金，招标人为赤峰市强本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克什克腾旗“赤诚峰

味”产业项目设计、施工、采购及运营（EPC+O）进行公开招标。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2.1项目名称：克什克腾旗“赤诚峰味”产业项目设计、施工、采购及运营（EPC+O）2.2建设地点：赤峰市克什克腾旗2.3计划投资额：总投资2950万元2.4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克什克腾旗“赤诚峰味”产业园建设项目设计、施工、采购及运营（EPC+O）包含很黑村农文旅商综合体、合意田园综合体、小红山子美食广场项目等。2.5本标段招标范围：本次项目招标采用EPC+O模式，投标人须完成本项目招标人要求的项目运营以及项目设计、采购、施工和附属配套工程建设等内容。（1）勘察设计：包含但不限于勘测、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文件、清单编制、竣工图编制、施工现场服务（含施工全过程至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合格的相关服务），提交相应设计成果资料及完善的后续服务；（2）采购：承担本项目所需配套设施设备的采购及安装调试等所有工作；（3）施工：根据施工图设计内容和要求，承担本项目工程范围内的所有专业工程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承担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修复工作，最终价格决算审计为准；（4）运营：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进入运营期，运营期20年。由中标人负责运营，运营期内中标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负责日常运营、服务、保养维护（含设备设施更换、维修、保养等）。中标人须每年向赤峰市强本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缴纳不低于最终决算价格5%的收益，后续收益率如有变化按双方合同约定执行。投资形成的资产产权归赤峰市强本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有，项目建成后由赤峰市强本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负责监督管理。运营期间，运营方不得将土地、建筑物及有关附属设施进行抵押、信贷担保、转让、转租或改变现状、蓄意破坏，否则招标人将追究其相应法律责任。2.7计划工期：建设期为24个月。2.8质量要求：（1）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的现行标准、规范并通过相关部门审查，达到验收标准。（2）采购质量标准：达到国家及行业的现行标准、规范，并满足项目实现的功能。（3）施工质量标准：达到现行国家验收标准的合格等级。（4）运营质量标准：达到国家及现行的相关标准，满足招标人的运营要求。三、投标人资格要求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采购、施工、运营能力并具备以下资质能力要求：①设计资质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②勘察资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勘察综合资质；③施工资质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施工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④运营资质要求：具有本项目相关运营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⑤或由满足以上①②③④各项条件的企业组成的联合体。3.2拟派本项目的人员：①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和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熟悉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同时需承诺不存在资质、人员证书挂靠，无其他在建项目。②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施工负责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同时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拟派施工负责人要求未在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中任职，投标人须附承诺书，如经查实承诺内容虚假，取消其投标资格；一旦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③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须具有国家贰级及以上建筑师注册证书。3.3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总数不得超过三家单位，且承担设计、施工、运营维护的单位各自均不得超过一家。如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牵头方自行在联合体协议书中约定，授权牵头方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成员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同类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成员方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2）联合体各方不得在本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3）以联合体参加投标的，应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并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承诺一旦成为联合体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3.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均按无效标处理。四、招标文件的获取4.1报名时间：2025年7月30日起至2025年8月5日（节假日除外），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北京时间）；4.2报名要求：投标人通过电子邮件（PDF格式）报名，报名资料扫描成连页的PDF格式发送至指定邮箱nmghexu@126.com。报名时需提供以下资料：（1）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2）文件领取登记表注：以上资料均须盖章后扫描成连页的PDF发送到报名邮箱。发邮件时注明项目名称、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邮箱等信息。本阶段仅针对参与的投标单位进行登记，不对投标单位的资格进行审查。4.3购买招标文件时间：2025年7月30日起至2025年8月5日（节假日除外），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北京时间）；4.4招标文件售价为500元，售后不退。4.5自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通讯手段（电话、联系人、电子邮箱、传真等）一直有效，以保证有关函件（补遗书、通知等）能及时通知投标人，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后果自负。受理人：内蒙古赫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联系人：李女士电话：15049930700五、资格审查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即在开标后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有资格证明文件、业绩与信誉等资料均是真实有效的，无虚假内容，一经查实存在弄虚作假行为，自愿接受相应处罚。六、投标文件的递交6.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8月19日09时00分，地点为赤峰市贺奇大酒店会议室（贺奇大酒店院内西侧二号电梯口上四楼多

功能会议厅)。6.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文件领取登记表序号供应商填写内容备注1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3营业期限4拟投项目名称及包号5项目编号6委托代理人及联系电话7委托代理人邮箱8确认参与时间年月日9备注;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人

招标人:赤峰市强本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山区查干沐沦大街北农牧科技产业园

联系人:翟永嘉

电话:18504763537

邮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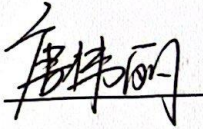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赫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敕勒川大街15号

联系人:唐伟丽

电话:15049930700

邮件:nmghexu@126.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